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蘇偉妮
電話：08-7320415#6532
傳真：08-7326195
電子信箱：a002284@oa2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內埔鄉內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人考字第11044933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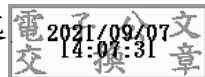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原函影本、銓敘部令（3703471_11044933000_1_3703471_11044933000_1.pdf、
3703471_11044933000_1_3703471_11044933000_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銓敘部民國110年9月3日部法一字第11053810571號令
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0年9月3日部法一字第
11053810572號函辦理，並檢附來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民政處、本府城鄉發展處、本府教育處、本府農業處、本府社會處、本府地
政處、本府行政處、本府研考處、本府主計處、本府政風處、本府工務處、本府
原住民處、本府客家事務處、本府文化處、本府勞動暨青年發展處、本府水利
處、本府交通旅遊處、本府傳播暨國際事務處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
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